

文言津逮

張中行 著



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
www.hkopenpage.com

我讀《文言津逮》

陳曦鐘

張中行先生的《文言津逮》這本書是講怎樣學習文言文的。「津逮」的本意是由渡口坐船到達目的地，後用來比喻為學的門徑。所以「文言津逮」也就是「文言入門」。

我們知道，在為學（不管學甚麼）的道路上，一般說來，並不存在可以一蹴而就的「捷徑」。但是，我們卻應該避免或者少走彎路。這就需要有人給初學者指點門徑，告訴他們正確的學習方法和步驟，以及其他必須注意的問題，等等。

張先生長期從事中學語文教材的編輯和文言文的選注工作，對於學生和教師在學習或講授文言文時通常會遇到的種種問題，非常了解，因此書中所談的內容，都有很強的針對性。正如呂叔湘先生序中所說，張先生「是以過來人的資格，把學習文言所可能遇到的困難，給讀者一一指明，並且告訴他怎樣去克服。正如一個有經驗的障礙賽跑

運動員指點後來者怎樣通過那花樣繁多的重重障礙」。

張先生認為，在學習方法方面，路子是原則問題。我們讀《文言津逮》，必須先了解張先生在學習文言的方法問題上所持的根本主張。張先生多次講過，在如何學習文言的方法問題上，多年來一直有兩種意見之爭：一種意見是偏重多讀，以「熟」為基礎求會；另一種意見是偏重摸清規律，以「知」為基礎求會。或者說，一條路是以多讀為主，以文言的詞彙語法知識為輔；另一條路是以文言的詞彙語法知識為綱，以綱統閱讀的目。（《〈文言常識〉編後語》）兩條路，走哪一條好呢？張先生主張走前一條路，就是走以多讀為基礎求會求通的「老路」，因為「這老路雖然要費相當多的時間和精力，卻是有保證的通路」。（《方法及進程》，見《文言常識》）

我想在這裡說一點自己學習文言的經歷。我直到 1951 年上初中才開始接觸文言。那時從初中到高中的語文課本，大部分都是白話作品，只夾雜很少的文言（古典詩文）。而當時我和同學們課外閱讀的又全部是現當代文學作品和翻譯過來的外國文學作品。這樣，語文課上所教的少得可憐的文言，對我們提高閱讀文言的能力可以說毫無作用，至少對我個人是如此。高三那年，語文課本忽然分

為兩冊，一冊叫《文學》，一冊叫《漢語》。《文學》收的全部是古典文學，記得一學年中從《詩經》的「關關雎鳩」一直讀到宋元話本《碾玉觀音》。這一年學的文言作品的數量超過了前五年的總和。我覺得只有這一年的學習才使我對文言產生了興趣。恰好這時從鄰居家裡廢棄的舊書中檢到一本 20 世紀 30 年代出版的附有注釋和白話譯文的《古文觀止》，課外我把它讀了一遍，平時也經常翻看，雖然不能全懂，卻成了我日後能夠比較順利學習文言的一點「資本」。總之，我個人的經驗，也說明張先生主張學習文言要走「多讀」的路子是正確的。

路子確定以後，然後就要考慮讀甚麼和怎樣讀的問題。書中第九篇《循序漸進》就是集中講這方面問題的。比如在讀甚麼方面，張先生提出先一般而後專門、先選本而後全集、先今注而後古注，等等；在怎樣讀方面，指出要熟讀，要「精」與「博」配合得當，要學習使用工具書，等等。這些意見都切實而中肯，讀者從中不難受到有益的啟發。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張先生在這一篇中先後兩次強調學會使用工具書的重要性。他說：「學習文言，使用工具書是非常重要的習慣和本領，有此本領，許多疑難可以順利解決，無此本領則處處坎坷，甚至寸步難行」；「所以由

初學起就應該手勤，培養尋檢的習慣，積累尋檢的知識。」為此，他還特意在書後附錄了一篇《工具書舉要》，介紹一些需要經常參考的工具書。事實上，不但初學者要勤於查工具書，就是基本上學會學通了文言的人，也離不開工具書。目前古書注釋中的錯誤，很大部分便是由於注釋者怠於查工具書而僅憑「想當然」造成的。

需要說明，雖然張先生主張走多讀的路子，但他並不輕視系統學習文言的詞彙語法知識以及名物制度等知識的作用。《文言津逮》中從第一篇《文義之間》開始，一連幾篇都是講文言的特點和難點，給予讀者的正是比較系統的有關文言的必要知識。張先生的高明之處，是能把這些原本比較艱深的知識，用舉重若輕、深入淺出的文筆，娓娓道來，使讀者彷彿在文言世界中漫遊，於不經意中獲得豐富的知識，無怪乎呂叔湘先生當初要給這書起名《文言世界漫遊記》了。順帶說一下，為了實踐以多讀為主，以文言的詞彙語法知識為輔的設想，張先生還親自主編了一本《文言常識》，讀者不妨參看。

本書最後一篇是《行文借鑒》。張先生指出，用現代漢語寫文章，以文言為借鑒，要取其優點，避其缺點。他說：「我國舊時代作家如林，各有各的風格，多體會，多學習，

結果就會如蜜蜂的雜採而釀成自己的蜜，收穫是不可限量的。」在這方面，張先生本人無疑是一個榜樣。他是當今公認的散文大師，他的《負暄瑣話》等名著，以其獨有的風格和魅力，早已洛陽紙貴，風靡天下。你想學習如何以文言為借鑒嗎？那就請你讀張先生的著作吧，你肯定會有收穫的。

《文言津逮》初版於1984年，當時承蒙張先生賜贈一冊，讀後獲益良多。今夏回京，敬群兄來訪，說起出版社擬出一套名家撰寫的通俗學術著作。我即向他推薦張先生的這本書。敬群兄說，他也讀過這本，印象很深。他在徵得張先生的同意後，決定將此書收入叢書，並要我寫一點讀後感。因此拉拉雜雜，寫了上面的一些話。

辛巳年秋草於濠江

目 錄

001	/	序
003	/	寫在前面的幾句話
005	/	一 文義之間
019	/	二 讀音小議
029	/	三 名物種種
039	/	四 典故探原
069	/	五 費解一斑
083	/	六 擇善而從
101	/	七 捨粗取精
116	/	八 冷暖自知
131	/	九 循序漸進
147	/	十 行文借鑒
160	/	附錄 工具書舉要

序

我跟中行同志認識三十年了，可是因為住處離得遠，一年難得見上幾次。我知道他的筆是閒不住的，可是不知道他在寫些甚麼。大約半年前吧，我在《語文教學》上看見他寫的一篇《文言的用典》，寫得深入淺出，令人歎服。我想，這不會是孤立的一篇，不知道還有些甚麼姊妹篇。果然，有一天，他挾著一包稿子找我來了。他說：「這裡邊是講怎樣學習文言的文章，一共十篇，外加一篇附錄講工具書，你給看看，提提意見。還有，我打算把它們印成一本小書，還沒個書名，你也給想想。」他把稿本留下，我翻開來看看，講用典故那篇赫然在內。另外九篇也都是同樣深入淺出，引人入深。從古今文字的異形、異義、異用，講到反映在文字上的古今風俗習慣的差別，又講到由於傳抄、版刻的不同而產生的疑難，如此等等。總之是以過來人的資格，把學習文言所可能

遇到的困難，給讀者一一指明，並且告訴他怎樣去克服。正如一個有經驗的障礙賽跑運動員指點後來者怎樣通過那花樣繁多的重重障礙。過了半個多月，中行同志來取回稿子，問我怎麼樣。我說：「這是一本異常有用的書，你就放心拿去出版吧。」他說：「你還沒給取名字呢。」我說：「這本書的目的是要把讀者引進文言世界，何不就叫作《文言世界漫遊記》？如果你嫌這個名字太時髦，喜歡古雅點兒，那就不妨叫作《文言津逮》。」他說：「好！就《文言津逮》。」於是他很高興，我也很高興。是為序。

呂叔湘

1982 年 6 月 29 日

寫在前面的幾句話

近幾年來做文言文的選注工作，因為職務所近，常常遇見與學文言有關的一些問題。要不要人人學文言是個大問題，大概要在比較長期的實踐中逐漸解決。假定已經決定學，像現在中學課程規定的那樣，於是許多人就不得不接觸文言作品，或者給別人講，或者自己讀。目的是一個，學會，或說是拿起不過於古奧的文言讀物，憑藉注解或不憑藉注解，能夠理解其意義。為了達到此目的而講而讀，會遇見一些困難，需要具備一些對付困難的常識。這類常識，有的可以在詞句的講讀中零碎學到，有的可以在介紹古漢語知識的書裡比較系統地學到。還有一些，性質比較一般，甚至比較初步，講讀文言時會遇到，而介紹古漢語知識的書卻不講或不著重講，我個人想，談談這方面的常識，對於語文教師和初學文言的人也許有些好處。因為有這種想法，於是寫了這

本小書。所談的幾個方面源於自己的感觸，既不全面，又不深入，更難免偏頗和錯誤，懇切希望讀者多多指教。

呂叔湘先生於百忙中通讀原稿，提出不少珍貴的意見，並為取書名，寫序文；名書法家啟功先生為題封面書名，謹在此表示深深的謝意。

著者

1982 年 7 月

一 文義之間

這本小書談的是講文言或學文言時會碰到的一些問題。談問題之前，先說說甚麼是文言。這要從古漢語說起。顧名思義，古漢語是古人用為交際工具的漢語。這裡有兩個問題：一是「古」指甚麼時代，二是「語」指哪一種話。先說前一個問題，古，從有文獻可考算起，即使截止到隋唐，也超過兩千年。年代久，任何事物都要變，語言當然也不能例外。孔子說的話如果如實地傳下來，恐怕以繼道統自任的韓愈也未必能懂，那麼究竟以孔子之言為準呢，還是以韓愈之言為準呢？再說第二個問題，從甲骨文起，可考的文獻確實不少，可是這些文獻與口語有無距離，距離多遠，也很難確切知道。古，摸不清；語，也摸不清。怎麼辦？可行的辦法是取其大同而捨其小異。幸而我們的古漢語確是有大同，即所謂「文言」，古代大致以秦漢為準，有個相當明朗的規格，後

代，不管是強調仿古的唐宋八大家和明前後七子，還是強調創新的明公安派，都亦步亦趨地照著規格作，這樣，文言高踞其位，堂上一呼，堂下百諾，就形成相當協調的一統。這個一統，與其說是古漢語，還不如稱之為文言更確切。自然，文言的大同之中也難免小異，如過於古奧的詞句，見於甲骨文、金文以至《尚書》中的那些，看來有些離奇，或者另一端，如六朝的譯（佛）經體，有外道氣，小說，有俚俗氣，可以存而不論。

文言和現代漢語有傳承關係。這種關係很微妙，你說是截然兩種嗎？不對；你說不是兩種嗎？也不對。勉強說，是藕斷絲連，異中有同，同中有異。異中有同顯示易學的一面，就是說，可以以今度古，望文生義；同中有異顯示難學的一面，就是說，望文生義，常常會誤解。

我們讀文言作品，看，是由字形而領悟意義；念出來，是由聲音或兼由聲音領悟意義。這裡專就看說，是字形和意義之間有某種約定的關係，熟悉這個約定的關係，自然可以望文而生義。可是，字形和意義的約定關係，文言和現代漢語不盡相同，甚至常常不同，因而不熟悉文言的人就很容易把現代漢語的約定關係移用於文言，於是就錯了，至少是似是而非。因此，文言的講讀，想要做到理解正確，就必須注

意文言的文義之間的某些不同於現代漢語的情況。

文言的文義之間，必須注意的是與現代漢語不同，因而容易誤解的情況，像以下兩種情況，由於不容易出錯，我們就可以看作無關緊要。一種是已經死去的，也就是現代漢語裡不用的詞。這樣的詞，時代越靠前，數量越多。如《易經》的「為鼻足」，《詩經》的「淇水滌滌」，《儀禮》的「四鉶繼之」，「鼻」「滌」「鉶」，現代漢語裡都不用了。不用，看見不認識，也就不會因望文生義而誤解。另一種是古今詞義沒有變化的，如「水」「火」「嫁」「娶」「紅」「黃」之類，既然詞義沒有變化，望文生義也就可以通行無阻了。

必須注意的是望文生義容易錯的。這有種種情況，下面舉例說說一些常見的。

(一) 古今異形

(1) 宴宴爾新昏，如兄如弟。(《詩經·邶風·谷風》)

(2) 守屍吏然火置卓臍中，光明達曙。(《後漢書·董卓傳》)

(3) 一日暴之，十日寒之，未有能生者也。(《孟子·告子上》)

(4) 王喜，告召公曰：「吾能弭謗矣，乃不敢言。」

(《國語·周語上》)

「昏」，現在寫「婚」。「然」，現在寫「燃」。「暴」，現在寫「曝」。「召」，現在寫「邵」。如果不知道古今寫法不同，就容易誤讀、誤解。

(二) 古字通假

(1) 距關，毋內諸侯，秦地可盡王也。(《史記·項羽本紀》)

(2) 願伯具言臣之不敢倍德也。(同上)

(3) 旦日不可不蚤自來謝項王。(同上)

(4) 張良出，要項伯。(同上)

「距」通「拒」，「內」通「納」，「倍」通「背」，「蚤」通「早」，「要」通「邀」，這是古字通假。通假是借彼字為此字，也就是寫別字。寫別字當然不好，不過古人習慣這樣做，已經是既成事實，我們也只好容忍，費精力多記一些了。

(三) 古今意義不同

(1) 棄甲曳_兵而_走，或百步而後止。(《孟子·梁惠王上》)

(2) 吾_去大軍數十里。(《史記·李將軍列傳》)

(3) 臣知欺大王之罪當誅，臣請就_{湯鑊}。(《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

(4) 窮_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孟子·盡心上》)

「兵」，古代多指武器。「走」，古代指跑。「去」，古代指離開。「湯」，古代指沸水。「窮」，古代指不得志，不是指缺少財物，所以「窮」的反義詞是「達」或「通」，不是「富」(「貧」的反義詞是「富」)。很多詞，古今意義有變化，有的變化大，有的變化小，即使變化小，如果據現代漢語的先入之見而望文生義，也會似是而非。

(四) 古今說法大異

(1) 臣誠恐_見欺於王而負趙。(《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

(2) 皇天無親，惟德是輔。(《尚書·周書·蔡仲之命》)

(3) 而智術淺短，遂用猖獗。(《三國志·諸葛亮傳》)

(4) 停車坐愛楓林晚，霜葉紅於二月花。(杜牧《山行》)

「見」，這裡表被動。「是」，這裡的作用是形成賓語前置句(意思是「惟輔有德者」)。「用」和「坐」都表示原因，可是用法有別，「用」通常省略賓語「之」，「坐」卻必須帶賓語(這裡是「愛楓林晚」)。

(五) 反義

(1) 凡男女之陰訟，聽之於勝國之社。(《周禮·地官·媒氏》)

(2) 其能而亂四方。(《尚書·周書·顧命》)

(3) 敢不唯命是聽。(《左傳·宣公十二年》)

(4) 夜來風雨聲，花落知多少。(孟浩然《春眠》)

「勝國」是因戰敗而滅亡的國，「亂」四方是「治」四

方，「敢」是不敢，「知」是不知，這種與字面意義相反的情況也要注意。

(六) 異音異義

(1) 以為李廣老，數奇，毋令當單于。（《史記·李將軍列傳》）

(2) 富潤屋，德潤身，心廣體胖。（《禮記·大學》）

(3) (王) 恭曰：「吾平生無長物。」（《晉書·王恭傳》）

(4) 扁舟一棹歸何處？家在江南黃葉村。（蘇軾《書李世南所畫秋景二首》）

「數奇」的「奇」讀 jī，是運氣不好的意思。「體胖」的「胖」讀 pán，是安詳的樣子，不是肥胖。「長物」的「長」讀 zhàng，是多餘的意思。「扁舟」的「扁」讀 piān，是小的意思。這類字容易誤讀，從而誤解，尤其要注意。

(七) 表非習見之義

(1) 待到重陽日，還來就菊花。（孟浩然《過故人莊》）

(2) 不識南塘路，今知第五橋。（杜甫《陪鄭廣文遊何將軍山林十首》）

(3) 至是，初行開元通寶錢，重二銖四絲。（《資治通鑒》卷一八九）

(4) （八月）丙子，隆祐太后發南京，命侍衛馬軍都指揮使郭仲荀護衛如江寧。（《宋史·高宗本紀》）

「菊花」這裡不是花名，而是酒名。「第五」這裡不是已經走過四座橋的第五座，而是一個大官僚的姓。「開元」很容易誤解為唐玄宗的年號，其實這裡是開國的意思，因為錢是唐高祖武德四年所鑄。「南京」，望文生義，指現在的南京似無問題，其實錯了，因為宋朝的南京是現在的河南商丘。

（八）古分今合之義

(1) 葉徒相似，其實味不同。（《晏子春秋》）

(2) 中間力拉崩倒之聲。（林嗣環《秋聲詩自序》）

(3) 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矣。（《孟子·告子上》）

(4) 卻看（讀 kān）妻子愁何在，漫卷詩書喜欲狂。（杜甫《聞官軍收河南河北》）

「其實」現在是一個詞，等於說「實際上」，古代是兩個詞，應當理解為「它的果實」。同理，「中間（讀 jiàn）」，等於現在說「中間夾雜著」；「放心」，等於現在說「散漫的心」；「妻子」，等於現在說「老婆孩子」。雙音節，古代分義，現在變為合義，這種情況也很有一些，如果不留意，貿然以今例古，也會出錯。

（九）根據上下文始能確定意義

（1）相如曰：「王必無人，臣願奉璧往使。」（《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

（2）而諸侯敢救者，已拔趙，必移兵先擊之。（《史記·信陵君列傳》）

（3）李氏子蟠，年十七，好古文，文藝經傳皆通習之。（韓愈《師說》）

（4）漁人網集澄潭下，賈客船隨返照來。（杜甫《野老》）

「王必無人」，根據上下文，知道是如果王一定沒有人的意思。「已拔趙」，意思是將來攻下趙國之後。「六藝」，可以解為禮、樂、射、御、書、數，也可以解為《六經》，由於

下文有「皆通習之」，知道必是指《六經》，因為唐朝讀書人不學習「御」（趕車）。「澄潭下」的「下」，驟一看像是方位詞，看下聯，與「來」對偶，才知道是動詞，應解為下網。

（十）古今稱謂差別

在稱謂上也不要望文生義，機械地照字面理解。如「大父」是祖父，不是大爸爸；「舅姑」是公公婆婆，不是舅父和姑母；「先子」是死去的父親，不是以前的兒子；「外子」是丈夫，不是外面的兒子；等等。

以上所舉是一些常見的情況，一管自然難窺全豹。為了避免誤解，還不很熟悉文言的人最好先讀有注解的書；讀沒有注解的書，寧可多抱一些懷疑態度。能疑，並養成多請教詞典的習慣，望文生義、似是而非的情況就可以逐漸減少了。

以上談的易誤解的情況都是關於詞的。詞之外，語、句，自然也有這種情況。一句話，或者小於句、大於詞的甚麼結構，從字面看，有時候不止一種講法，或者像是可以這樣理解而實際不當這樣理解，如果不細心，或者不熟悉文言的表達習慣，也容易誤解。這類情況，形式和內容千差萬別，很難舉一例以概其餘。以下舉一些例，意在說明，從語法的觀點看，有的誤解與語句的結構有關。例如：

(1) 磨礱砥礪，不見其損，有時而盡；種樹畜養，不見其益，有時而大。（枚乘《上書諫吳王》）

(2)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禮記·禮運》）

(3) 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終莫敢直諫。（《史記·屈原列傳》）

(4) 衡因為賦，筆不停輟，文不加點。（禰衡《鸚鵡賦序》）

例(1)，「種樹」容易理解為動賓關係，種植樹木；其實在這裡它同「畜養」對稱，不是動賓關係，而是並列關係，「樹」是動詞，也是種的意思。例(2)，「選賢與能」的「與」，容易理解為「和」，這樣「賢與能」就成為「選」的賓語；其實不然，「選賢」同「與能」對稱，「與」通「舉」，即選拔，是動詞，「與能」是動賓關係。例(3)，「從容」和「辭令」是甚麼關係？有人理解為並列關係，這樣，意思就是態度從容，言談美妙；有人理解為動賓關係，意思是委婉於辭令。由上下文看，這裡是說辭賦，不是說為官處世，應該從後一種理解。例(4)，「加點」很容易理解為斷句，這就成為動賓關係；其

實這裡是並列關係，「加」是添字，「點」是減字，不需增減，是加重形容文才之高。

有的誤解與語句的結構無關。例如：

(5) 宋華耦來盟，其官皆從之。書曰「宋司馬華孫」，貴之也。公與之宴，辭曰：「君之先臣督得罪於宋殤公，名在諸侯之策。臣承其祀，其敢辱君！請承命於亞旅。」魯人以為敏。（《左傳·文公十五年》）

(6) 吾不能與有力者爭池亭花石之勝，獨此取諸土之所有，可以不勞力而蔚然滿園，亦足適也。（唐順之《任光祿竹溪記》）

(7) 子曰：「不憤不啟，不悱不發，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不復也。」（《論語·述而》）

(8) 六軍不發無奈何，宛轉蛾眉馬前死。（白居易《長恨歌》）

例(5)，「魯人」，《正義》解為「魯鈍之人」，劉知幾《史通·敘事》也同意這種講法。其實是大有問題的，因為：①在古代典籍中，齊人、晉人、秦人一類說法，齊、晉、秦都指國名，華耦出使之地是魯國，「魯人」的「魯」怎麼能不指魯國

呢？②華耦不敢與魯君共席是謙遜，照《左傳》書中表現的道德觀念，正是應該讚揚的。③上文舉經稱為「華孫」，並解其意為「貴之」，怎麼忽而又說只有蠢人才說他「敏」呢？可見理解為「魯鈍」是錯的。（焦循《春秋左傳補疏》也談到這個問題，說「魯人」應解為魯國之人。）例（6），「勝」，可以解為「勝負」之勝，也可以解為「景物優美」之勝，這裡顯然不應理解為爭勝負，因為：①主人以退隱自喜，當然不會逞強與有力者爭勝負。②「勝」前有「池亭花石」作為修飾語，「勝」當然不能是勝負。例（7），「不復」，有人理解為「不再用這種教法」，表示教人用心很苦，意思是好的。不過看上文，說的是「這樣蠢笨的不能自力學習的人」，如果「復」的意義是「不再用這種教法」，那就無法銜接，所以還是應該理解為「不再教」。例（8），「宛轉」，有人理解為這是形容楊貴妃被勒時身體扭動之狀。這顯然不妥當，因為：①通觀全詩的情調，白居易絕不會特別拈出慘死的形象來描寫一下。②「宛轉」形容「蛾眉」，意思應該是美好的一面。③「宛轉」的本意是「溫順隨從」，這裡為甚麼不可以用本意呢？看樂史《太真外傳》，記楊貴妃死時是這樣說：「上入行宮，撫妃子出於廳門，至馬道北牆口而別之，使力士賜死。妃泣涕鳴咽，語不勝情，乃曰：『願大家好住。妾誠負國恩，死無恨

矣。乞容禮佛。』帝曰：『願妃子善地受生。』」這樣的哀憐之態，用「宛轉」來形容不正是合適的嗎？

以上兩個類型，與結構有關或與結構無關，從要求理解不誤方面看，我們不分辨也未嘗不可。防止誤解的辦法只有一個，即多注意上下文，然後選定一種合情合理的講法。所謂合情合理，就是既要符合文意，又要符合文言的表達習慣。

二 讀音小議

一

念白話文，讀音有對錯問題（以普通話為標準，下同）。錯有多種情況，其中重要的一種是：同一形體（如「間」）有不同的讀法（jiān, jiàn），應該讀那種的時候（如晴 jiàn 多雲）卻讀成這種（晴 jiān 多雲）。這類讀音對錯問題是現在通行語言裡的問題，本文是談文言，可以不管。

念文言作品，有些字讀音怎樣算對，怎樣算錯，問題很複雜。為了今天有用，可以把問題簡化。①我們可以不管古音或舊音問題。因為：a. 搞不清楚。譬如說，孔子總念過「關雎鳩」吧？那究竟是甚麼韻味？恐怕很難摹擬。等而下之，到唐朝李杜，當然也要念，甚麼韻味？我們只知道必不同於

孔子，可是也很難摹擬。b. 即使能夠搞清楚也沒有用，因為我們要用現代普通話的語音系統讀。舉例說，數字「一」「七」「八」「十」，舊音都不讀平聲，現在都讀平聲了。又如「日」「月」「木」「肉」，舊音都是入聲字，現在詞典都注去聲了（漢語拼音也沒有表示入聲的符號）。②文言典籍中有很多字，現代漢語不用或幾乎見不到了，怎樣讀音，可以靠《辭源》《辭海》或《康熙字典》《中華大字典》一類書確定，自然不會因為望文生音而致誤，這裡也可以不管。

需要注意的是這樣一些字，現代漢語中仍然常見，可是文言中的某種用法，照舊習慣要另讀的，如「女」讀 rǔ，「內」讀 nà；「(口) 占」讀 zhàn，「王(天下)」讀 wàng；「(矛) 盾」讀 shǔn，「(大) 乘」讀 shèng；「淺淺」讀 jiān jiān，「丁丁」讀 zhēng zhēng；「(皋) 陶」讀 yáo，「龜茲」讀 qiū cí；「可汗」讀 kè hán，「南無」讀 nā mó；等等。這類字，容易望文生音；是不是望文生音一定算錯呢？還是有的算錯有的可以不算錯呢？很明顯，如果望文生音可以不算錯，講讀文言就可以少一些負擔。這個問題很不簡單。此外，還有個牽涉更廣的問題：文言是舊時代的事物，讀音完全不顧舊習慣行得通嗎？問題大得多，絕非一兩個人的片斷想法所能解決；這裡只想分析一下問題的大致情況，以期講讀的時候能夠心中有數，

或者進一步知道如何取捨。

二

我們可以先從「負擔」談起。沒有負擔比有負擔輕鬆，這是任何人都知道的。但是分析問題不當這樣籠而統之，因為負擔也會有質的不同：有的是無謂的，有的是必要的。無謂的可以扔掉，必要的不能扔掉。就某字的某種用法須另讀說，如果放棄此另讀會引起誤解或招來不便，這個另讀，作為一種負擔說，就是必要的，反之是無謂的。這個原則容易說，估計也容易取得多數人同意；困難在於用它去甄別具體的字。譬如說，我建議此後讀《孟子》「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王」就讀陽平好了，估計我的學生會同意，我的老師就未必同意。萬一意見不同，處理得都心平氣和還是困難的。

不過，減輕負擔，作為處理文言讀音的一個原則，還是可取的，甚至是不得不取的。何以言之？有事實為證。①有些字的另讀過於瑣細，維持它像是很彆扭，大家早已不約而同地放棄了。如「出使」「治國」「慰勞」「忠告」，現在都照字面讀，而不讀出 shì、chí 國、慰 lào、忠 gù 了。②普通話

審音委員會審異讀詞的時候，碰了一點文言的邊，已經用了減輕負擔這個原則。如「(操)行」讀 xíng，不讀 xìng；「(不)勝(枚舉)」讀 shèng，不讀 shēng；「(口)吃」讀 chī，不讀 jī；「葉(公好龍)」讀 yè，不讀 shè。(可惜沒有擴而大之，把現代漢語裡不見或罕見的文言另讀也用這個原則清理一下。如果這樣清理了，講讀文言的人就可以輕裝上陣，那真是功德無量。)③辭書也已經悄悄地用了這個原則。以《辭海》為例，遇到某字文言另一用法另讀的情況，多數是另條注音，這表示「應該」另讀；少數則不這樣處理。其中又分兩種，一種數量不多，是注明「讀音」(意思大概是這樣讀也可以)；一種數量較多，是注明「舊讀」，這表示現在「不必」另讀，可輕裝則輕裝了。④望文生音，不管另讀也是將來的大勢所趨。如「(再)三」，很少人讀 sǎn；「(游)說」，很少人讀 shuì；作姓用的「仇」「蓋」，連本人也望文生音，不讀 qiú、gě 了。⑤有些字的另讀，似乎放棄了更順當一些。如「文(過飾非)」不讀 wèn，當贈送講的「遺」不讀 wèi，「滑稽」不讀 gǔ，「(阿)房(宮)」不讀 páng，不是很好嗎？

減輕負擔的原則，說得更周密一些是，凡是照字面讀而不影響意義的表達和理解的，就放棄另讀。這個原則容易定，可是運用起來又會遇到疑難。難不在兩端而在中間。

一端是明顯可以放棄的，如一般詞語的「數」（當屢次講讀 shuò），「倩」（當女婿講讀 qìng），專名的「（僕）射」（讀 yè），「（酈）食其」（讀 yì jī），等等，照字面讀都不致引起誤解，放棄另讀沒有問題。一端是明顯不能放棄的，如「責」通「債」，「信」通「伸」，「識」通「志」；「（數）奇」讀 jī，「（宮商角）徵（羽）」讀 zhǐ，「（白雲）觀」讀 guàn，照字面讀會引起誤解，就不好放棄。中間的，字數未必很多，類型卻千變萬化，如何去取要仔細考慮，甚至要個別解決，這裡不能詳談。

這裡必須多考慮的是，講讀文言的時候，遇見這類問題怎麼辦。很明顯，語言是大家共用的交際工具，專就讀音說，某字怎樣讀，只能由約定俗成定之，或主管部門（如審音委員會）定之，個人，不論有甚麼想法，總不當擅自做主。我個人的想法，有兩條路可走。一條，完全照辭典，如「稽首」讀 qǐ shǒu，「親串」讀 qīn guàn，「朱提」讀 shú shí，「單于」讀 chán yú，「冒頓」讀 mò dú，等等；辭典注明「讀音」的，或從讀音或不從讀音；辭典注明「舊讀」的，告訴學生或自己記得，舊日有另讀，今可不從。另一條路，酌量運用減輕負擔的原則，向學生講明或自己記得，某字的某種用法有另讀，從不從皆可。

三

前面說，文言讀音問題很複雜。以上只談了複雜的一個方面；還有另一個方面，來自文言的常用花樣，調平仄和協韻。於是問題來了，如果完全照現代普通話的語音讀，而且酌量求減輕負擔，而這樣碰巧與調平仄和協韻的要求衝突，怎麼辦？一條路是不管，這就會失掉由調平仄和協韻而來的聲音美；一條路是顧全聲音美，追逐舊讀，這樣不只不能減輕負擔，反而要比辭典保留的走得更遠。看下面的例：

(1) 將軍勇冠三軍，才為世出。（丘遲《與陳伯之書》）

(2) 簫聲咽，秦娥夢斷秦樓月。秦樓月，年年柳色，霸陵傷別。（李白《憶秦娥》）

例(1)「出」，舊音是入聲字，現代漢語讀平聲；如果讀作平聲，與「軍」平仄失調。「別」也是入聲字，現代漢語讀平聲；如果讀作平聲，與「咽」「月」不能協韻。要是顧全聲音美，就要找回舊音，讀作仄聲。（這裡說仄聲，因為普通話沒有

入聲，只能讀作去聲。因此，嚴格地說，所謂追逐舊音，只能大致地追逐到「仄」，不能細緻地追逐到「入」。）

講讀文言，割捨聲音美也是一件難事；如果不能割捨，那就只好在讀音方面忍受一些麻煩。幸而這樣的麻煩並不很多，習慣了負擔也不致過重。下面分類舉一些例，以便知道哪些地方需要注意。

散文是「散」的，但是有時候也有平仄協調的問題。

(3) 民慤則財用足，民侈則飢寒生。（桓寬《鹽鐵論·本議》）

(4) 然則北通巫峽，南極瀟湘。（范仲淹《岳陽樓記》）

例(3)「足」，例(4)「峽」，舊都讀仄聲；現在讀平聲，與平聲「生」「湘」不協調。還可能有不協調的問題。

(5) 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穀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老子·第三十九章》）

(6) 聞道百，以為莫己若……（《莊子·秋水》）

例(5)，清、寧、靈、盈、生協韻；「貞」舊讀 zhēng，與以上幾個字協韻，現在讀 zhēn，不協韻。例(6)，「百」是入聲字，用漢語拼音表示讀 bǎi，與「若」協韻；現在讀 bǎi，不協韻。

比散文規矩嚴一些的是駢文，講究對偶，用現在音讀，平仄不協調的情況有時候會出現。

(7) 蓋踵其事而增華，變其本而加厲。……美終則誅發，圖像則贊興。……仲連之卻秦軍，食其之下齊國。……雖傳之簡牘，而事異篇章。（蕭統《文選序》）

(8) 孟嘗高潔，空餘報國之心；阮籍猖狂，豈效窮途之哭。（王勃《滕王閣序》）

例(7)，「發」「國」「牘」舊讀仄聲，與平聲「興」「軍」「章」協調；現在讀平聲，不協調。例(8)，「潔」「哭」舊讀仄聲，與平聲「狂」「心」協調；現在讀平聲，不協調。

比駢文規矩更嚴的是賦，因為它有韻，又常常講究對偶。

(9) 棹容與而詎前，馬寒鳴而不息。（江淹

《別賦》)

(10) 籠天地於形內，挫萬物於筆端。始躑躅於燥吻，終流離於濡翰。理扶質以立幹，文垂條而結繁。信情貌之不差，故每變而在顏。思涉樂其必笑，方言哀而已歎。(陸機《文賦》)

例(9)，「息」，舊讀仄聲，與平聲「前」協調；現在讀平聲，不協調。例(10)，「端」「翰」(舊可讀平聲)「繁」「顏」「歎」(舊可讀平聲)協韻；照現在讀法，「翰」「歎」都不協韻。

要求平仄協調和協韻更嚴的是詩歌(包括詩、詞、曲等)。

(11) 打起黃鶯兒，莫教枝上啼。啼時驚妾夢，不得到遼西。(金昌緒《春怨》)

(12) 瀟湘何事等閒回，水碧沙明兩岸苔。二十五弦彈夜月，不勝清怨卻飛來。(錢起《歸雁》)

(13) 多情自古傷離別，更那堪，冷落清秋節。今宵酒醒何處？楊柳岸，曉風殘月。此去經年，應是良辰好景虛設。便縱有千種風情，更與何人說？(柳永《雨霖鈴》)

與上面提到的文體相比，詩詞在調平仄方面要求特別嚴，就是說，不只在句末，而且在句中（粗略地說，詩要二、四、六分明，詞大致是這樣而不盡同）；協韻的限制也比較嚴，尤其是近體詩。這樣，講讀詩詞，如果一律照現在的音讀，就常常會出現平仄失調和不協韻的現象。如例（11）「教」，舊可讀 jiāo，「得」，舊讀 dè；例（12）「十」，舊讀 shì，「勝」，舊讀 shēng：平仄才能協調。例（11）「兒」，舊讀 ní；例（12）「回」，舊讀 huí：才能協韻。例（13），這首詞用入聲韻，其中「別」「節」「說」現在讀平聲，如果不從舊讀就不能協韻。

那麼，講究平仄、協韻的文體，尤其詩歌，讀音問題要怎樣處理才好呢？辦法可有兩種。一是在需要調平仄和協韻的地方，從舊讀（如果是講給人聽，要說清楚為甚麼這樣讀）。一是照現在的音讀，說清楚平仄不調和、不協韻，是因為古今讀音有變化。我個人是傾向於用前一種辦法。

三 名物種種

講文言，讀文言，主要的要求是能夠透徹而正確地理解。要理解，而且要透徹、正確，這自然不很容易。不容易有種種原因，其中一個相當重大的是，對過去的「名物」不熟悉。文字是客觀情況的寫照，所謂能理解，是透過文字，恰如其分地覺知文字所反映的客觀情況。因此，如果不熟悉客觀情況，只是識字，其結果有時候就會像霧裡看花，想看的是花，而所見的是霧，至多只看到迷離恍惚的花。從這種意義上說，熟悉客觀情況較之識字並非次要。文言所反映的生活情況是過去各個時代的，而過去的生活情況，與現代的相比，有相當多的一部分，或者大異，或者小異；即使是小異，如果不熟悉，也就不能透徹而正確地理解。記得年輕時候，讀到下面的句子：

(1) 寢不屍。 (《論語·鄉黨》)

(2) 外無期功強近之親，內無應門五尺之童。(李密《陳情表》)

(3) 桓玄既篡位後，御床微陷，群臣失色。(《世說新語·言語》)

(4) 王渾與婦鍾氏共坐，見武子(王渾之子)從庭過，渾欣然謂婦曰：「生兒如此，足慰人意。」婦笑曰：「若使新婦得配參軍(王淪，王渾之弟)，生兒故可不啻如此。」(同上書《排調》)

心裡總是似解非解，將信將疑。屍，舊注是偃臥如死屍，也就是面朝上背朝下，這樣睡也相當舒服，為甚麼不可以呢？身高五尺，將近一米七了，古代兒童怎麼這樣高呢？皇帝接見群臣，為甚麼躺在床上呢？鍾氏已經有了很大的孩子，為甚麼自稱新婦呢？後來才明白：寢不屍，可能是因為古代有俯身葬法，像死屍一樣面朝下睡，這當然不好；古時候尺小，五尺合現在三尺多；床當時是坐具；六朝時候，女子出嫁以後，上有長輩就自稱新婦。起初不能透徹而正確地理解，就是因為不熟悉古代的名物。

從講讀文言的角度看，有關名物的困難大致可以分為兩

個方面。一方面，嚴格講不是名物問題，只是名稱古今不同，而實質無大差異。例如宋朝所謂「瓦子」，大致相當於現在的「市場」或「商場」；明朝所謂「直裰」，大致相當於前些年男子穿的長袍，等等。這是古今詞彙的差異，這裡可以不談。名物的真正困難來自另一方面。這就性質說又可分為兩種。

一種是屬於社會組織和人事活動方面的。例如：

(5) 臨江哀王闕，以孝景前二年立。三年薨，無子，國除為郡。（《漢書·景十三王傳》）

(6) 董生舉進士，連不得志於有司。（韓愈《送董邵南序》）

例(5)，「國」是漢朝封王的皇帝子孫佔有的封地，因為被封的王死後無子，所以「國」撤銷，封地收回，改為由中央統轄的郡。例(6)，「舉進士」是投考進士，「連不得志於有司」是考官（通常是禮部侍郎）幾次都不賞識他的文章，沒有考中。

另一種是屬於勞動創造的生活資料方面的。例如：

(7) 龜足以憲臧否，則寶之。（《國語·楚語下》）

(8) 先帝哀邊人之久患，苦為虜所繫獲也，故修

障塞，飭烽燧。（《鹽鐵論·本議》）

例(7)，「龜」是整治好了的供占卜用的龜甲。例(8)，「烽燧」是古代邊境高處設立的烽火台，點火報警，白天稱「燧」，夜裡稱「烽」。

上舉「國除」「烽燧」等名物，因為涉及人類生活的各個方面，內容自然很複雜。過去講這類名物的書，主要有正史的「志」，如天文志、地理志、選舉志、食貨志等。史志之外，還有所謂「政書」，如唐朝杜佑的《通典》、宋朝鄭樵的《通志》，更詳盡的是元朝馬端臨作的《文獻通考》，內容包括田賦、錢幣、戶口、職役、徵榷、市糴、土貢、國用、選舉、學校、職官、郊社、宗廟、王禮、樂、兵、刑、輿地、四裔、經籍、帝系、封建、象緯、物異，共二十四門。政書內容雖然這樣複雜，可是缺漏仍然在所難免。原因是：①歷來講這類名物的書都著眼於與政務有關的大事，至於只與小民有關的一些所謂小節，自然就遺漏了。②文字有限而客觀情況無窮，想巨細無遺當然做不到。這樣，就講讀文言說，有時就會使透徹而正確的理解很不容易。

這個困難，對初學的人說，要求短期內完全解決自然不切實際；不過，既然要講讀文言，我們就不能不要求了解困

難的性質，以及解決的途徑。了解了性質，認識了途徑，讀多了，漸漸熟悉，逐步解決還是不很難的。以下簡略地說說解決名物困難的應注意之點。

名物種類太多，內容太繁，這裡只得泛說，由一斑以窺全豹。還是由講讀的角度看，需要注意的有各種情況。一種情況是，有些名物，其名稱和內容都是古有而今無，例如：

(9) 君（魯昭公）娶於吳為同姓，謂之吳孟子。君而知禮，孰不知禮！（《論語·述而》）

(10)（騰蛟）調口北道，才諳精敏，所在見稱。遭母憂，巡撫劉永祚薦其賢，乞奪情任事，騰蛟不可，固辭歸。（《明史·何騰蛟傳》）

(11) 昔有誇夫，終身未膺一命，好襲頭銜，將死，遍召所知，籌計銘旌題字。或徇其意，假借例封、待贈、修職、登仕諸階，彼皆掉頭不悅。最後有善諧者，取其鄉之貴顯，大書勳階、師保、殿閣、部院、某國某封……（章學誠《古文十弊》）

(12) 禮有以文為貴者。天子龍袞，諸侯黼，大夫黻，士玄衣纁裳。（《禮記·禮器》）

(13) 夫芻狗之未陳也，盛以篋衍，巾以文繡，尸

祝齊戒以將之。（《莊子·天運》）

（14）（蘇武）杖漢節牧羊，臥起操持，節旄盡落。

（《漢書·李廣蘇建傳》）

例（9），魯國和吳國都是文王之後，同姓，吳國的女子應名甚麼「姬」，魯國君娶她，犯同姓不婚之禁，所以改名吳孟子（甚麼「子」是殷朝女子），圖蒙混過關。例（10），「母憂」是因喪母而丁憂，須辭官回家守制；「奪情」是奪守制之情，不讓辭官。例（11），「例封」甚麼，「待贈」甚麼，修職郎，登仕郎，都是小官銜；某某勳官，某某階官（二者都指品級高的），師、傅、保，殿閣大學士，部尚書、侍郎，都察院御史，某國公或侯，都是大官銜。以上這些社會生活方面的花樣都是現在所沒有的。例（12）、（13）、（14）的龍袞、黼、黻、玄衣纁裳，芻狗，節，這類器物也是現在所沒有的。因為現在沒有，見到面生，不弄清楚其實質，就不能算是透徹而正確地理解了文字。

另一種情況是，有些名物，名稱古今通用而內容大異或小異，例如：

（15）主人東楹東，北面拜，尸復位，尸與侑皆北

面答拜。《儀禮·有司徹》)

(16) (宗儀) 洪武六年聘修大明日曆，授翰林編修。乞改太平府教授，召為國子助教。《明史·陶宗儀傳》)

(17) (鴻) 為人質春，每歸，妻為具食，不敢於鴻前仰視，舉案齊眉。《後漢書·梁鴻傳》)

(18) (修) 常步行，以百錢掛杖頭，至酒店便獨酣暢。《晉書·阮修傳》)

例(15)，「尸」，現在只指死屍，所以不能動；古代兼指扮演受祭的死者的人，所以能「復位」，能「答拜」。例(16)，「教授」是府學的官，「助教」是國子監的官，都與現在的大專教師職稱不同。例(17)，「案」是食案，長方形，平面四邊有沿，下有四短足的托盤，與現在的辦公桌、書桌大不同。例(18)，「錢」是有方孔的圓形銅幣，不是現在的長方形紙幣，所以可以用繩穿起來掛在杖頭。這些，因為名同而實異，遇見的時候尤其要注意。

還有一種情況，文字談當時事而引用古名，於是名物就具有雙重身份。例如明清時候，鄉試舉中稱為舉人，文人筆下經常喜歡古雅一些，稱為「舉孝廉」，這是把漢朝的選舉制

度移到後代用了。又如讀清朝早年的文章，有時看到「某宗伯」，這是說的「錢謙益」，因為他做過南明的禮部尚書，這個官相當於《周禮·春官》的「大宗伯」，又因為他投降清朝以後又得了罪，著作成了禁書，人也就不好出頭露面，所以以「某」代之。像這類蒙著雙層面紗的名物，文言裡很有一些，讀的時候也要注意。

此外，還有一種情況，字面像是與名物無關，而骨子裡卻隱藏著名物。例如晉庾翼、孫盛著史，都名《晉陽秋》，而不名《晉春秋》，這是因為要避簡文帝鄭太后（名阿春）的諱。同樣，唐朝人寫文章，應該說「治亂」的地方要改說「理亂」，這是避高宗李治的諱。避諱之外，還有賜姓和改名，也屬於這一類。例如讀唐初的歷史，有機會遇見李績和他的孫子徐敬業，祖孫不同姓，這是怎麼回事呢？原來李績本名徐世績，輔助唐高祖李淵打天下立了功，賜姓李，成為李世績；唐太宗李世民即位以後，因為避諱，刪去「世」字，成為李績。他的孫子敬業用本姓，所以名徐敬業。

上述四種情況之外，自然還會有其他類型，可以類推，不一一列舉了。

怎麼解決呢？總的原則是逐漸熟悉，具體辦法是分幾個方面循序漸進。

首先，要熟悉通史方面的知識。這有兩種意義。①通史是個架子，所有名物都是可以而且應該擺在上面的，不熟悉這個架子，偶然碰到一個，不知道其所自來和應如何安放，疑難的程度就會更深。②通史是按部就班地講過去情況的，其中有不少正是名物，因而學歷史正是熟悉名物的良好途徑之一。

其次，還不很熟悉文言的同志，講，尤其自學，最好先看有注解的。有些文言讀物，有舊注，有新注，一般是舊注簡而新注詳，舊注難懂而新注易懂，所以要盡量用新注本。

注解無論如何詳細，因為注的人與看的人程度不同，要求不同，總難免有不足的地方。並且，講讀文言，範圍逐漸擴大，總難免會碰到沒有注解的。所以必須學會利用辭書。這類辭書，現在常用的是《辭源》和《辭海》（各有新舊兩種版本）。我個人的經驗，文言，只要不是文字特別古奧（如《尚書》和《儀禮》）、內容特別艱深的（如《墨子》的經上下、大小取和《史記·天官書》），能勤於並善於利用辭書，其中的名物問題可以解決一大半。

有些還不能解決，或者希望了解得更全面、更透徹，怎麼辦？這就要參考比較原始的材料。如有關明朝的取士制度，可以查《明史·選舉志》或《續文獻通考·選舉考》。又

如清初詩人王士禛做過揚州推官，如果想搞清楚這是個甚麼官，就可以查《清史稿·職官志》或《清文獻通考·職官考》。由《史記》到《清史稿》，所謂「正史」共二十六部，絕大多數有「志」（《史記》名「書」）。通典、通志、通考之類所謂「政書」，總共十部，簡稱《十通》。合起來，真是汗牛充棟，通讀當然很難，也沒有必要，但是知道如何利用還是有好處的。

史志、政書之外，近人還有一些專講某類名物的著作，如系統介紹歷代賦稅情況的，有陳登原的《中國田賦史》，概括介紹避諱情況的，有陳垣的《史諱舉例》，專講清朝科舉制度的，有商衍鎰的《清代科舉考試述錄》，等等。這類書，內容各式各樣，質量高低不一，非短文所能介紹。最好是多注意書目，然後要眼勤（碰到就翻翻，看看用處大不大），手勤（如認為有用，就把書名和內容提要記在小本子上，備考），這樣日積月累，碰到疑難，知道如何對症下藥，對於解決名物困難也是大有幫助的。